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8-105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实施完毕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向113名激励对象授予5,299.1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0,254.6134万元变更为115,553.7134万元。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完成了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30,0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5,553.7134万元变更为115,540.7134万元。

经公司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6月23日至2018年8月22日期间实施了股份回购，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5,660,484股，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5,540.7134万元变更为113,974.6650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注册资本已变更为113,974.665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董事人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员由 9 名增加至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非独立董事 7 名。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原内容	修订后的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254.613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974.665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0254.6134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3,974.665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名。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向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任期三年。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戴斌先生、刘峰先生、刘升先生、高立宁先生、韩周安先生、田有农先生、匡振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辉先生、刘雪琴女士、刘捷先生、龚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均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并对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逐项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中的流动资金需求，更好的支持子公司发展，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对子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8年10月16日（星期二）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戴斌先生，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理工大学技术转移中心主任，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北京理工创新高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理工华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天地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理工创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理工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新能电动汽车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世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理工科技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卫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水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阻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新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微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翔科飞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通达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理工兴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工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熟北理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华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戴斌先生持有 100,000 股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刘峰先生，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北斗二代重大专项专家组专家。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北京理工大学博士生导师，曾获国家科学技术发明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2012年北京市青年五四奖章、2013年度中国青年五四奖章。现任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理工雷科雷达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博海创业微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刘峰先生持有 32,788,407 股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刘升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曾任职于原兵器工业部第203所、陕西三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控部经理、陕西海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奇维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雷科防务（西安）控制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西安奥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升先生持有36,247,692股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高立宁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曾在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做博士后研究工作，曾任北京理工大学硕士生导师，曾获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现任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北京理工雷科雷达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博海创业微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高立宁先生持有16,909,499股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韩周安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担任电子科技大学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现任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韩周安先生持有13,083,158股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田有农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现任北京青旅中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就职于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部、2012年以来历任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权益投资处副处长；2016年任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业务董事；2017年6月以来任北京青旅中兵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总经理。

田有农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7、匡振兴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营销师。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历任北京当代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2014年12月起任翠微股份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京当代商城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翠微集团总经理。

匡振兴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雪琴女士，196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本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毕业于东南大学法学专业。1987年-2002年任职于常州大酒店财务部。2003年-2004年任职于常州市武进区农村信用合作社。2004年12月-2011年3月任职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兼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雪琴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黄辉先生，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EMBA。本公司独立董事，1986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获法学学士；199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国际经济法专业，获法学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1991年至1997年供职于深圳市人大常委会。1994年作为访问学者赴日本讲学。1998年至今，任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主任合伙人。现为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负责人，执业律师，深圳国际仲裁院和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立法咨询委员会专家委员，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辉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刘捷先生 1957 年 3 月出生，教授，北京大学博士学历，现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教授，先后任职于兵器工业部第 674 所，中国工商银行黑龙江省分行，曾任深交所高级研究员、办公室副主任、北京中心副主任、会员管理部副总监、西北中心主任、上市推广部副总监、深交所西北地区首席代表、其间还曾在中国证监会机构部、福建省证券管理办公室、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任挂职。

刘捷先生持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龚国伟先生，出生于 1961 年，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硕士学位，副教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职称。2003 年至今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萨尼威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兼任北京市西城区政协委员、北京市西城区工商联执委。2014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龚国伟先生持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